

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6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子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》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 本次记账本位币变更概述

（一） 变更原因

航新航空服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香港航新”）为公司2013年在香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，主要从事航空、机电产品贸易及技术咨询服务。2018年4月香港航新收购了位于爱沙尼亚塔林的Magnetic MRO AS公司100%股份，导致香港航新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。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、香港航新的实际业务情况以及公司未来发展规划，公司通过评估认为以欧元为记账本位币能够提供更可靠、更真实的会计信息。具体原因如下：

- （1）香港航新的投资活动主要以欧元进行计价和结算；
- （2）香港航新的经营性费用主要以欧元及美元进行收付；
- （3）香港航新的融资活动主要是欧元贷款。

（二） 审批程序

2019年6月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子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》。根据

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规定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由董事会审议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变更的具体情况：

本次变更前，香港航新采用港币作为记账本位币；变更后，香港航新采用欧元作为记账本位币。

变更日期： 2019年5月1日。

二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由于涉及到香港航新以前年度绝大部分账务处理，确定对于净利润的累计影响不切实可行，故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，从2019年5月1日起开始执行，并采用变更当日的即期汇率将所有项目折算为变更后的记账本位币。

三、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

本次记账本位币变更是公司结合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，有利于提供更可靠相关的会计信息，更加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因此，同意公司本次记账本位币变更。

四、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根据实际情况，将香港航新记账本位币由港币改为欧元，使公司的记账本位币更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，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。本次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，同意本次记账本位币变更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.航新科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 - 2.航新科技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；
 - 3.航新科技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
独立意见。
- 特此公告。

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一九年六月五日